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百鸿竞磋（工程）2026-006

项目名称：湟源县波航乡西岔桥危桥改造工程

采购人：湟源县交通运输局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百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	4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8
第三部分 磋商响应人须知.....	11
一、说明.....	11
1.适用范围.....	11
2.采购方式、合格的响应人.....	11
3.磋商费用.....	11
二、响应文件说明.....	11
4.响应文件的构成.....	11
5.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11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2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2
7.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2
8.磋商报价及币种.....	12
9.磋商保证金.....	13
10.磋商有效期.....	13
11.响应文件构成.....	13
12.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4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13.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
14.提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4
15.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4
五、磋商过程.....	15
16.磋商.....	15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15

17.磋商小组	15
18.磋商程序	16
19. 评审办法	19
七、确定成交响应人	23
20.推荐并确定成交响应人	23
21.成交通知	24
八、授予合同	24
22.签订合同	24
九、其他	25
23. 串通投标的情形	25
24. 废标	25
25. 服务费	26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26
(一) 合同协议书	28
(二) 通用合同条款	32
(三) 专用合同条款	122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7
目录	40
(1) 响应函及响应报价表	41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3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4
(4) 响应人承诺函	45
(5) 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46
(6) 资格审查资料	47
(7) 磋商保证金证明	52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3

(9) 项目管理班子	54
(10) 施工组织设计	56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61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1
(13) 磋商响应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63
(14) 响应人最终报价表	64
第六部分 工程量清单	64
一、磋商内容	65
二、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65
三、磋商报价说明	65
四、技术标准和要求	66
五、 工程量清单	67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

青海百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湟源县交通运输局（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对湟源县波航乡西岔桥危桥改造工程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现予以公告，欢迎潜在的响应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百鸿竞磋（工程）2026-006
采购项目名称	湟源县波航乡西岔桥危桥改造工程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预算额度	573057 元
最高限价	573057 元
项目分包个数	无
要求	本项目主要对波航乡南岔口村道路桥梁进行建设，实施新建 1—8m(孔一米)小桥 1 座，桥梁上部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矩形板，下部结构采用轻型桥台、扩大基础，桥梁全长 12.78 延米，桥梁净宽 4.5 米，两侧设置钢护栏。引道全长 63 米，路基宽度 4.5 米，路面宽度 3.5 米。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磋商响应人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经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响应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响应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响应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响应；</p> <p>6、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p> <p>7、其他资质要求：</p> <p>1) 本次招标要求磋商响应人须具备[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公路工程三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应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p> <p>2) 磋商响应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提供建造师执业证、注册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p> <p>3) 省外企业须提供进青备案登记手续。</p> <p>4) 在青海省交通运输厅信用等级降为C、D级或进入“黑名单”的企业或从业人员谢绝参与本次磋商活动。在青海省交通运输厅无最新等级评价结果，则按上一年度青海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等级结果确定信用等级，如上一年度也无信用等级评价结果且以往两个年度在青海省交通运输厅无不良行为记录，则按初次进入青海省公路建设市场对待，信用等级暂定为A级，但在交通运输部最新公布的信用评价结果中被评价为B、C、D等级的按交通运输部的信用等级确定。</p>
公告发布时间	2026年06月05日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期限	2026年06月08日至2026年06月12日，每天00:00--23:59(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方式	通过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获取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	0元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地点	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供应商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后须将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扫描（均需盖章）上传到系统内。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6年06月17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6年06月17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及开标地点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文苑路7号庄和财富广场A座15楼1153室（青海百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人联系人	采购人：湟源县交通运输局 联系人：宋老师 联系电话：0971-2432317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湟源县青藏路57号
代理机构联系人	代理机构：青海百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德海 联系电话：0971-6308664 邮箱地址：18997127632@163.com 联系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文苑路7号庄和财富广场A座15楼1153室
代理机构开户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海湖支行
收款人	青海百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3510 0078 8014 0000 0966 成交服务费支付账号

其他事项	<p>(1) 本项目磋商公告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同时发布。</p> <p>(2) 公告期限：自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p> <p>(3) 公告内容以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p> <p>(4) 本次招标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线上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采云平台。</p> <p>(5)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问题PC咨询网址（可及时反馈问题截图，让客服快速定位问题）：http://tseal.cn/k.html，联系电话（人工）：400-087-8198。</p> <p>(6) 磋商供应商解密和磋商报价时必须由 e 签宝注册人办理，磋商供应商须在固定电脑设备前登陆等待解密和磋商报价，磋商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如超时，则视为无效响应。</p>
财政监督部门及电话	<p>单位名称：湟源县财政局</p> <p>联系电话：0971-2432507</p>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内容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百鸿竞磋（工程）2026-006
采购项目名称	湟源县波航乡西岔桥危桥改造工程
采购人	湟源县交通运输局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百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采购预算额度	573057 元
最高限价	573057 元
项目分包个数	无
采购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
磋商响应人资格条件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p> <p>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响应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响应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响应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响应；</p> <p>6、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p> <p>7、其他资质要求：</p> <p>1) 本次招标要求磋商响应人须具备[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公路工程三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应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p> <p>2) 磋商响应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提供建造师执业证、注册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p> <p>3) 省外企业须提供进青备案登记手续。</p> <p>4) 在青海省交通运输厅信用等级降为 C、D 级或进入“黑名单”的企业或从业人员谢绝参与本次磋商活动。在青海省交通运输厅无最新等级评价结果，则按上一年度青海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等级结果确定信用等级，如上一年度也无信用等级评价结果且以往两个年度在青海省交通运输厅无不良行为记录，则按初次进入青海省公路建设市场对待，信用等级暂定为 A 级，但在交通运输部最新公布的信用评价结果中被评价为 B、C、D 等级的按交通运输部的信用等级确定。</p>
磋商保证金	不收取
缴费方式	缴费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磋商响应人从其基本账户(需提供开户许可证)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磋商响应人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磋商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递交响应文件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6 年 06 月 17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6 年 06 月 17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按磋商文件要求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在开标后 30 分钟内

	远程解密响应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1、供应商须提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1份务必在开标截止前上传至电子开评标系统。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详情请咨询政采云，咨询电话：400-881-7190。 2、按照线上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编制线上磋商响应文件。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程序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1份务必在开标截止前上传至电子开评标系统并进行签到。
答疑澄清方式	线上答疑，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答疑澄清，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按要求进行澄清，视同放弃答疑。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施工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两份原件备案。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质量等级	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及以上标准
施工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历天

第三部分 磋商响应人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本次磋商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采购方式、合格的响应人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 合格的响应人：详见第一部分“响应人资格要求”。

3.磋商费用

响应人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人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响应文件说明

4.响应文件的构成

4.1 响应文件包括：

- (1) 磋商邀请
- (2) 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3) 磋商响应人须知
- (4) 工程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工程量清单
- (7) 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响应人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5.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响应人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潜在响应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响应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参与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对评审过程或者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质疑事项处理完成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规定填写《青海省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处理情况表》，并在15日内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响应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在发布本次磋商公告的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响应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7.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响应人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与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响应人负责。

8.磋商报价及币种

8.1 磋商报价为磋商总价。磋商报价必须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8.2 磋商报价有效期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8.3 磋商报价为闭口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4 磋商币种是人民币。

9.磋商保证金

9.1 响应人须在磋商截止期前按以下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须注明项目名称（可简写）及项目编号：本项目不收取

如采购项目变更开标时间，则保证金交纳时间相应顺延。

9.2 缴费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9.3 磋商保证金退还：响应人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成交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磋商保证金，但因响应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

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磋商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磋商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9.4 磋商有效期内响应人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磋商保证金。

10.磋商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日历日。响应文件中承诺的磋商有效期应当不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磋商有效期内响应人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磋商保证金。

11.响应文件构成

响应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响应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11.1、响应文件

11.1.1 资格部分

- (1) 响应函及响应报价表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响应人承诺函
- (5) 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磋商保证金证明

11.1.2 报价部分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1.3 技术标部分

- (9) 项目管理班子
- (10) 施工组织设计
-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3) 响应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14) 响应人最终报价表

注：响应人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12.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2.1 磋商供应商须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上传响应文件。

12.2 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盖章。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3.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磋商供应商应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13.2 磋商供应商应按包报价，填写工期等信息。

13.3 开标时的“报价表”由各供应商网上报价生成。

14.提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4.1 本次招标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磋商供应商应当在要求提交

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上传至青海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五、磋商过程

16.磋商

16.磋商过程

16.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上组织开标活动，时间和地点以本响应文件中确定的为准。

16.2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监管、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

16.3开标后，磋商供应商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上报价与响应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网上报价为准。若拒绝接受，其响应无效。

16.4 开标后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文件，未能按时完成解密、盖章不规范等原因导致系统无法解析、或上传的响应文件损坏无法正常打开的，将会被视为无效响应。

16.5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磋商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磋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磋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17.磋商小组

17.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响应人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响应人；
- (4) 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7.3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 (3) 对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响应人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7.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响应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17.5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18.磋商程序

18.1进入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复审的程序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8.2初审阶段为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和响应性审查（详见19.2款）。

18.3磋商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8.3.1实质性偏离是指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资格性审查评审办法（初步评审）的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
- (2) 不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本项目不适用)；
- (4) 未按第11.1款（1）-（8）、（11）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5)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6) 供应商擅自改动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包括其他项目清单）的；

- (7) 不可竞争费用未按相关规定计取的；
- (8) 工程量清单未由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和加盖资质专用章的；
- (9) 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施工工期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 (10) 磋商有效期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
- (1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12) 不按磋商小组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13) 磋商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4) 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额度的；
- (15) 磋商专家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处理的其他情况。

18.3.2非实质性偏离是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响应人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这些内容不会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 磋商响应文件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情况。

磋商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澄清说明材料由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等候答疑，并对评委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如不在场则视为自动放弃）。该内容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答疑期间，响应人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磋商资料做出评审意见。磋商小组对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的内容将不予接受。

18.3.3 在磋商响应文件初审、复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磋商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8.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货物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

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响应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8.5比较与评价：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办法和标准，对初审阶段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方面的综合比较与评价。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管理能力与技术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18.5.1评审过程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产品），响应人须提供该制造（生产）企业出具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响应人提供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出台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响应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12），并由响应人加盖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响应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8.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6.1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

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18.6.2（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政采云电子系统中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19. 评审办法

19.1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内容分为商务部分（最后报价）、技术部分两部分组成（满分100分）。

19.2 资格性审查评审办法（初步评审）。

形式评审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磋商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磋商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磋商响应人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的规定
	资质要求	磋商响应人须具备[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公路工程三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应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须与营业执照法人一致)
	进青备案登记	指外地进青企业
	项目经理资格	磋商响应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提供建造师执业证、注册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
	其他要求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响应资格。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计划工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质量	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及以上标准
	磋商有效期	本次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磋商保证金	不收取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名称、计量单位和工程量。其中保险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
	招标控制价	磋商响应人的响应总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

19.3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

评审项目	内容	满分分值	评审标准
磋商报价 30分	报价分	30分	(1)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磋商报价）× 100×3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商务部分 12分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6分	项目总工 1 名（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路基工程师 1 名，路面工程师 1 名，试验检测工程师 1 名，资料员 1 名，专职安全员 1 名（须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以上人员需提供相关证书、劳动合同、本单位近半年内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每项 1 分，满分 6 分。
	项目经理业绩	3分	供应商提供自 2023 年至投标截止日的已完成类似公路工程业绩，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最高得 3 分；（业绩证明材料需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交（竣）工验收证书或网站截图）（项目经理业绩和公司业绩可重复）
	类似业绩	3分	供应商提供自 2023 年至投标截止日的已完成类似公路工程业绩，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最高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业绩证明材料需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交（竣）工验收证书或网站截图）（项目经理业绩和公司业绩可重复）

<p>技术部分 58分</p>	<p>施工组织设计方案</p>	<p>58分</p>	<p>(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0 分)：</p> <p>磋商响应人针对本项目的难点、重点、特点作出认真仔细的分析，提出的施工组织与技术保障技术方案适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②施工方法③施工关键技术、工艺④技术保障措施⑤农民工工资保障措施；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满分 10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p>(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12 分)：</p> <p>磋商响应人针对本项目特点编制质量保证措施，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控制等。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保证体系及控制目标②质量检验内容、方法③质量控制管理制度及技术措施④质量保修承诺及措施；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3 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满分 12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p>(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8 分)：</p> <p>磋商响应人针对本项目编制安全文明管理体系与措施及安全应急预案，如遇夏季施工、冬季施工、应急等措施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安全文明管理体系②安全管理制度及防范措施③评估风险④安全应急预案等；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满分 8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p>(4) 环境保护和节能管理体系与措施 (8 分)：</p> <p>投标供应商需提供环境保护和节能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①环境保护方案及措施②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及措施③噪音、施工垃圾、污物等的处理方案及措施④环境保护管理人员职责等；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满分 8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	-----------------	------------	--

		<p>(5)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8 分) :</p> <p>磋商响应人针对本项目的工期保证提供工期保证措施, 如何对工期的保障进行详细描述, 如遇夜间、冬季、夏季如何施工等。包括但不限于: ①进度管理方案; ②施工进度网络图; ③劳动力配备; ④进度控制管理制度及措施等; 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 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 满分 8 分, 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p>(6) 资源配备计划 (6 分) :</p> <p>磋商响应人根据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要求提供①施工机械设备②其他设备③材料需求计划等; 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 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 满分 6 分, 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p>(7)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6 分)</p> <p>磋商响应人根据项目实施情况编制危险性较大的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 专项方案的编制须符合有关标准规范, 安全施工的措施须满足现场实际情况, 针对该项目包含: ①专项方案内容②专项方案符合有关标准规范③现场实际安全施工措施等。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 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 满分 6 分, 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p>
<p>注: 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 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行业政策, 或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 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p>		

七、确定成交响应人

20.推荐并确定成交响应人

20.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在评标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成交候选人并列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0.2 采购人自行组织招标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人。

20.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21.成交通知

2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21.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人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

21.3 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1.4 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对响应无效的响应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响应无效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成交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1.5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1.6 成交后由甲方现场踏勘，如发现现场踏勘地与响应时提供的地点不符，取消成交资格。

八、授予合同

22.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2.2 签订合同时，成交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指定的账户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由采购人与成交响应人商定，但数额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10%）。

22.3 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2.4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

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2.5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2.6 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2.7 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响应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2.8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响应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响应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2.9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建立真实完整的招标采购档案，妥善保存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

九、其他

23. 串通投标的情形

23.1 响应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响应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响应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响应人有上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人串通投标，其响应无效：

- (1)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响应人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系统中出现串通投标风险预警行为（IP地址、Mac地址一致等涉嫌串通行为）。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响应人或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人不足三家

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响应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24.2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25. 服务费

25.1 收取对象：采购人。

说明：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额，本项目服务费为4980.00 元。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湟源县波航乡西岔桥危桥改造工程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百鸿竞磋（工程）2026-006

采购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人民币）：

采购人（甲方）： （盖章）

成交供应商（乙方）： （盖章）

采购日期：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

中 标 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_____年____月____日（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文件要求和采购机构出具的《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

1. 建设内容：_____。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磋商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成交通知书；

（3）磋商函；

（4）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5）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6）通用合同条款；

（7）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8）技术规范；

（9）图纸；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2）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元（¥_____）。

4.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承包人项目总工：_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工程安全目标：_____。

-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____ 日历天。

9.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0. 本协议书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___份，副本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采购人：（签章）

中标人：（签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传：

电传：

开户银行：

账号：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负责人或经办人：

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说明：本部分所列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是对“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必须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的内容的集中，招标人编制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不限于本部分所列内容。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0 其他义务

(4)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4.11 不利物质条件

4.11.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_____。

10.1 合同进度计划

承包人编制施工方案的内容：_____。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范围：_____。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12.1 (6) 由承包人承担的其他暂停施工：_____。

17.3 工程进度付款

17.3.5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缴存时间：_____。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缴存金额：_____。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扣留条件：_____。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返还时间：_____。

21.1 不可抗力的确认

21.1.1 (6) 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22.1 承包人违约

22.1.2 当承包人发生第 22.1.1 项约定的违约情况时，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课以违约金，具体约定如下：_____。

22.2 发包人违约

22.2.2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返还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或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支付的违约金如下：_____。

廉 政 合 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_____（项目名称）的项目法人（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_____标段的施工单位（施工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发包人的义务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发包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

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 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 承包人的义务

(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送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中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发包人监督单位：_（全称）（盖单位章）

承包人监督单位：_（全称）（盖单位章）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 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 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和《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

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防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

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 本合同正本二份、副本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中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

设备名称	规格、功率及容量	单位	最低数量要求

合同通用条款

(通用条款内容参照公路工程施工合同范本执行)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1) 响应函及响应报价表·····	所在页码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所在页码
(4) 响应人承诺函·····	所在页码
(5) 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所在页码
(6) 资格审查资料·····	所在页码
(7) 磋商保证金证明·····	所在页码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所在页码
(9) 项目管理班子·····	所在页码
(10) 施工组织设计·····	所在页码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所在页码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所在页码
(13) 响应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14) 响应人最终报价表·····	所在页码

(1) 响应函及响应报价表

(一) 响应函

致：青海百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元（¥____）的磋商总报价，施工工期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一次性交验合格。

2. 磋商有效期自磋商开始之日起____天内有效。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磋商报价文件。

3. 随同本响应函提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____）。

4. 如我方成交：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2) 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3) 随同本响应函递交的响应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磋商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磋商响应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 响应报价表 (首次报价)

项目名称:

单位: 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工程质量	施工工期
磋商报价 (大写)				
(小写)				

磋商响应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百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_____.

地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磋商响应人：

（公章）

年 月 日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百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磋商响应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_____项目的
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磋商响应人：

（公章）

年 月 日

(4) 响应人承诺函

响应人承诺函

致：青海百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____年__月__日_____ (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 ____ (磋商响应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工，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并确保工程检测达到要求。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维修，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4、我方承诺，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进口产品外，所投的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5、在整个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6、若成交，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磋商响应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 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百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其他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投标人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磋商响应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 资格审查资料

(一)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附响应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磋商响应人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2024或2025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磋商响应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2、提供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或相关行政机关出具无欠缴应纳税款或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自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响应截止日）承担过类似工程业绩（业绩证明材料需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交（竣）工验收证书或网站截图））。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业绩证明材料（需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可自定）；并附“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截图。

(7) 磋商保证金证明

磋商保证金证明

致：青海百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为(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编号：)递交保证金人民币 (大写：人民币 元)已于 年 月 日以基本户转账方式汇入你方指定保证金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及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磋商响应人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注：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响应人从其基本账户汇（转）入9.1条规定的账户。

磋商响应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格式按照《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分别按照投标总价、总说明、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等标准格式列出，并由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和加盖资质专用章。

(10)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

1. 磋商响应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

编制时应按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和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图、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计划等。

2. 图表及格式要求：

- (一)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二) 劳动力计划表
- (三) 进度计划
- (四) 施工总平面图

(三) 进度计划

1. 响应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采购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四) 施工总平面图

响应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注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1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致：青海百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青海百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公司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公司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公司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3) 磋商响应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磋商响应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14) 响应人最终报价表

响应人最终报价表

供应商应在政采云系统按要求进行最终报价。

磋商响应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工程量清单

一、磋商内容

湟源县波航乡西岔桥危桥改造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主要对波航乡南岔口村道路桥梁进行建设，实施新建 1—8m(孔-米)小桥 1 座，桥梁上部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矩形板，下部结构采用轻型桥台、扩大基础，桥梁全长 12.78 延米，桥梁净宽 4.5 米，两侧设置钢护栏。引道全长 63 米，路基宽度 4.5 米，路面宽度 3.5 米。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该项目已具备施工条件，现组织磋商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现场实际情况。本次采购项目的施工图纸及现场实际情况，请磋商响应人与采购单位自行联系。

二、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算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说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工程价款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

5. 措施项目清单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应按国家、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计取，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

6. 磋商响应人应严格按照《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编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不得擅自改变工程量清单编码、名称和数量。

三、磋商报价说明

磋商报价应根据这文件中的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等。

3. 工程量清单中响应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4. 参加响应的响应人必须对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内容全部响应，不能拆分、少报或改变工程量清单编码、名称和数量。暂估价严格按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列入，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5. 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控制价，参加响应的响应人报价不得超出此价格，否则，响应无效。

四、技术标准和要求

1、工程建设条件：现场已具备施工条件，资金为中央交通运输领域专项资金及县级配套资金，已落实。

2、工程建设要求：

- (1)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及以上标准
- (2) 施工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历天。

五、工程量清单

(另附)